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辰州矿业 公告编号:2009-30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陈建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湛飞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9.9.30	2008.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2,667,541,454.05	2,596,226,505.51	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823,235,343.68	1,794,013,684.67	1.63
股本(股)	547,400,000.00	547,4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3	3.28	1.52

	2009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9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68,990,235.61	24.88	1,130,469,875.62	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853,943.10	-14.52	84,333,809.99	-3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6,719,771.48	1,092.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853	1,092.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74	-14.57	0.1541	-38.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74	-14.57	0.1541	-38.09
净资产收益率(%)	2.62	-0.50	4.63	减少2.9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60	-0.58	4.72	减少2.85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91,603.84	固定资产清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6,182.18	处置报废固定资产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6,536.24	
所得税影响额	522,978.22	
合计	-1,785,907.2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4,15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市杰夫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088,661	人民币普通股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6,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麟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55,87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3,676,932	人民币普通股
湖南省土地资本经营有限公司	3,283,69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689,40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81,39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2,466,474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38.11%,主要是本期锑钨产品销价低于上年同期。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比上年同期增加1092.61%,主要是本期存货的减少及应收票据的减少。

3.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38.09%,主要是本年利润低于上年同期。

4.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39.31%,主要是因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5.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131.08%,主要是支付黄金T+D交易保证金增加及资产收购待结算款项增加。

6.应付帐款较年初减少54.77%,主要是应付购货款和应付工程款减少。

7.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393.72%,主要是本期缴付的税款大于应缴金额。

8.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37.80%,主要是预付原料采购款增加。

9.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92.95%,主要是公司募投工程项目均在建设期。

10.无形资产较年初增加38.27%,主要是新增了隆回金杏采矿权及收购甘肃加鑫形成。

11.预收账款较年初增加83.36%,主要是预收的货款增加。

1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111.40%,主要原因是支付的上海黄金交易所保证金增加。

13.投资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35.36%,主要原因是本期募投项目支出减少。

14.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56.66%,主要原因是取得的银行借款增加。

1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09.55%,主要原因是取得的银行借款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持股30%以上股东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金鑫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集团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发行前已持有的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由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严格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2.公司上市前原发起人股东关于公司上市后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严格履行;2.公司上市前原发起人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关于公司上市后所持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3.4 对2009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单位:(人民币)元

2009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增长50%左右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增长幅度在40%-70%	
2008年度经营业绩	200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163,110.3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黄金及锑品自产产量增加,黄金价格处于上升趋势,锑钨价格平均跌幅缩小。	

3.5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建权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63 证券简称:中航三鑫 公告编号:2009-072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余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德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9.9.30	2008.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2,145,174,236.11	1,434,012,747.53	4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57,325,058.68	545,828,864.92	2.11%
股本(股)	204,000,000.00	204,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3	2.68	1.87%

	2009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9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04,725,163.58	18.47%	1,091,569,507.71	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65,651.34	15.21%	31,907,685.10	1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5,738,854.75	9.1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8	14.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33.33%	0.16	2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33.33%	0.16	23.08%
净资产收益率(%)	1.34%	0.12%	5.73%	1.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07%	-0.13%	4.52%	-1.00%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93,065.13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7,043,399.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1,840.00	
所得税影响额	-1,771,317.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8,441.17	
合计	6,738,545.87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67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67,90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高练兵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瑜	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471,385	人民币普通股
尹莉	4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斌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少琴	376,2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了2183万元,系报告期内增加技术改造投入所致;

2.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264万元,系报告期内幕墙工程业务收到的期票贴现所致;

3.应收帐款较年初增加6026万元,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4.预付帐款较年初增加10381万元,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预付设备款和"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预付工程费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514万元,系报告期内新项目支付施工保证金所致;

6.存货较年初增加6182万元,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采购材料增加所致;

7.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12678万元,系报告期内LOW-E生产线竣工转入和采购增加固定资产所致;

8.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35619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收购福耀海南公司资产和"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继续投入所致;

9.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38689万元,系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因收购资产增加贷款24300万元,全资子公司"广东中航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因扩大经营规模增加贷款所致;

10.预收帐款较年初减少740万元,系报告期内结转营业收入所致;

11.长期借款较年初增加25500元,系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公司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收购福耀海南公司资产增加借款所致;

12.未分配利润较年初增加1151万元,系报告期内实现利润3191以及根据2008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分配股东股利2040万元所致;

14.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8865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幕墙工程收入同比增加9135万元,电子玻璃减少1170万元,幕墙产品增加900万元 ;

15.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6615万元,系报告期内收入增加影响所致;

16.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219万元,系报告期内工程营业收入增加而营业税金相应增加所致;

17.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407万元,主要是因经营规模扩大费用增加2221万元。贷款增加财务费用增加186万元;

18.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04万元,系报告期内收入增加和资产减值准备冲回所致。

19、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12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适用税率从18%调增到20%和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2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32万元,系报告期内经营收入增加所致;

21.投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6344万元,系公司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收购福耀海南公司资产和"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基建项目继续投入所致;

22.筹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8461万元,系本报告期增加贷款所致;

23.每股收益0.16元,较上年同期增加0.03元,同比增长23.08%。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 截至报告期内,公司未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及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发生;

2.截至报告期内,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发生;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如下:

(1)本公司于2008年7月17日与阿联酋Internati onal House Industry L.L.C(国际房建工业公司)在迪拜正式签署了《阿联酋公园塔酒店外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建造、安装工程》合同。主要工程内容为建筑外幕墙的设计、采购、加工制作及安装。合同总金额:DHS140,000,000.00(1.4亿迪拉姆,折合人民币约2.674亿元),合同工期为合同生效之日起18个月。截至报告期内,由于业主对项目施工进度的调整,该工程工期将延长3个月,预计2010年3月完工。

(2)公司于2009年2月2日收到昆明新机场建设指挥部发来的《中标通知书》,通知确定本公司为"昆明国际机场航站区航站楼EWS-1至EWS-5幕墙深化设计、施工合同段"的中标单位,中标价为人民币9149.36万元,工期为300日历天。公司已于2009年2月17日与昆明新机场建设指挥部签订施工合同。截至报告期内,工程预留预埋工作已完工,后期施工工作正常进行。

(3)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于2009年2月12日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深圳正式签署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营运中心幕墙深化设计、施工工程》合同。主要工程内容为建筑外幕墙的设计、采购、加工制作及安装。合同总金额30,843.62万元。截至报告期内,工程预留预埋工作正常进行,施工图深化设计已完成。

(4)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原蚌埠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于2009年3月19日签订《蚌埠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250t/d超白压延玻璃生产线项目总包合同》。主要内容为中国建材向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提供一条250t/d超白压延玻璃生产线的设计及厂房土建施工、全部设备供货与安装调试、试生产、厂区内的全部公用工程和道路、管网工程、公寓楼、单身楼、食堂和办公楼(附在成品库内)的总承包交钥匙服务。截至报告期内,主体工程的土建部分已完工,为主体工程服务的配套设施施工正在紧张进行中;钢结构安装已进入收尾阶段;关键设备已全部到货,设备安装工程预计将于11月中旬完工。

(5)2009年6月11日公司三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及6月5日临时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中航特玻与泰克曼公司签订<商务合同>的议案》和《关于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与美国PPG签订技术许可协议的议案》,上述合同均属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范畴,截至报告期内,合同尚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4.公司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中航三鑫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于2009年8月26日上报证监会,8月27日证监会回复"091211号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正式受理申报材料。证监会于10月12日下达对中航三鑫非公开发行股票材料的首次书面反馈意见,公司和中投证券项目组对反馈意见函中所列问题进行书面说明并于10月21日上报证监会,目前该事项处于正常进行。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股份限售承诺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韩平元先生于2008年9月做出承诺:承诺自2008年9月24日起近三年期间,不在二级市场上增持中航三鑫公司股票,保证贵航集团在中航三鑫的相对控股股权。	严格履行承诺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期间,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韩平元及深圳市贵航实业有限公司已于2007年8月23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其目前无投资并控制与股份公司产品、业务相同或类似企业,将来也不会再直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生产、研究和开发任何对股份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相同或相近或可替代的产品,除非股份公司提出要求。报告期内,上述控股股东信守承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航工业集团),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公司于2008年12月与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关于设立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的出资协议书,约定共同出资在海南建设海南中航特玻材料生产基地(以下简称"海南特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3.33%,本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67%。海南特玻公司于2008年12月26日成立,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出资1000万元,贵航出资5000万元,剩余出资应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出资协议中约定,项目建成投产后,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退出海南特玻公司,由本公司收购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海南特玻公司的股份,以使该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在收购有关股权时,无论海南特玻是否盈亏、注册资本是否增值,均应以出资额加投资期利息(人民银行公布当年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作为收购股份的价格。报告期内,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没有违反上述承诺。	严格履行承诺

3.4 对2009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单位:(人民币)元

2009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增减变动幅度小于30%	
2008年度经营业绩	200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927,140.5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业绩无大幅变动	

3.5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1 55 证券简称:辰州矿业 公告编号:临2009-38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2009年5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2009年5月12日至2009年11月11日止,详见2009年5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09-24)及2009年5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09-23)。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10,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现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0万元归还募集资金,并于2009年10月23日全部归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 55 证券简称:辰州矿业 公告编号:临2009-39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9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09年10月20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给所有董事,监事及保荐人代表。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为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为6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传真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载于2009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沅陵县清源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清洁化工厂现有生产工艺、技术和厂房、设备等固定资产单独注册组建沅陵县清源环保有限公司。新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经营范围:冶金化工、废物治理、砷制品研发及相关产品的经营;销售;环保工程、矿产资源勘察及综合开发等科技咨询,技术服务。具体登记经营范围以国家相关部门审批和工商登记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三、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相关资产的议案》。

由于历史原因,公司保卫部门-怀化市沃溪公安分局在公司改制和股份制改造时均未进行剥离,现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要求,将怀化市沃溪公安分局及其资产于2009年10月1日起成建制划转地方管理,同意公司核销原怀化市沃溪公安分局固定资产1,416,560.04元。

四、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09年5月12日公司使用10,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09年10月23日提前足额归还,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2009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09-38)。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董事会同意本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09年10月24日至2010年4月23日,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到期后足额及时归还。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2009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09-41)。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核查了上述情况,对上述募集资金运用无异议。

独立董事成辅民、王善平对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 55 证券简称:辰州矿业 公告编号:临2009-40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09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09年10月20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给所有监事。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以传真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2009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09-41)。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11.52796亿元,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募集资金将在2010年使用完毕,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2009年10月24日至2010年4月23日。

公司短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09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季报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本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 55 证券简称:辰州矿业 公告编号:临2009-41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公司承诺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对外披露。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9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董事会同意本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09年10月24日至2010年4月23日,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到期后足额及时归还。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展。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次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如下专项意见:

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投资计划及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辰州矿业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辰州矿业拟进行的上述募集资金运用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之规定,我们对该公司拟进行的上述募集资金运用无异议。

监事会对公司提出的关于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方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09年10月24日至2010年4月23日。上述方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未来规划,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2009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09-41)。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核查了上述情况,对上述募集资金运用无异议。

独立董事成辅民、王善平发表独立意见:

本次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使用期限自2009年10月24日至2010年4月23日,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到期后足额归还,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董事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意见。

备查文件:

1.公司二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二届五次监事会决议;

3.独立董事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09-036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才让	董事	出差在外	干勇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董事长干勇先生、总裁赵沛先生及财务负责人唐学栋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9.9.30	2008.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4,920,087,058.06	4,102,557,148.77	1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200,481,176.44	1,970,809,106.32	11.65%
股本(股)	441,263,680.00	441,263,68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99	4.47	11.63%

	2009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9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948,156,456.72	9.88%	2,118,059,692.87	-1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744,904.85	49.39%	115,738,752.40	1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91,141,190.82	334.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4332	334.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54	49.45%	0.2623	19.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54	49.45%	0.2623	19.83%
净资产收益率(%)	2.72%	30.60%	5.26%	14.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70%	29.40%	5.27%	13.11%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7,449.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90.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646.96	
所得税影响额	55,966.39	
合计	-303,226.46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0,20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公司	39,976,112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7,142,23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5,203,2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友邦华泰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41,18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4,299,87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85,46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030,005	人民币普通股
宋佩兰	2,503,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安泰转债"(代码:125969)持有人情况

"安泰转债"持有人总数	13002	
"安泰转债"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张)	占总发行量比例(%)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公司	3,193,109	42.5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4,290	3.5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91,049	1.21
中国银行-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73,055	0.97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71,414	0.95
中国工商银行-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1,480	0.6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平衡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970	0.68
宋佩兰	45,763	0.6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540	0.58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36,053	0.48

说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通知》(证监许可[2009]912号)核准,公司于2009年9月16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750万张面值1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75,000万元。公司可转债于2009年10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转债简称:"安泰转债",转债代码:"125969"。详情分别见公司于2009年9月14日、10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等。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9%	加强资金管理;发行可转债。
应收票据	-50%	加强票据管理,采购环节增加票据的使用。
应收账款	39%	较期初增幅较大,主要为适度延长部分优质客户回款期所致。
在建工程	96%	按计划推进工程的实施。
短期借款	-59%	偿还部分流动资金贷款。
应付债券	-	于2009年9月完成可转债的发行。
财务费用	-49%	利率降低。
所得税费用	79%	母公司利润增加;子公司河冶科技由零税率增加到12%。
少数股东损益	-81%	部分子公司收益下降。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	收回上年退税款和出口退税率上升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	本报告期对外投资减少。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8%	子公司河冶科技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于2009年9月完成可转债的发行。